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承辦人：林政弘

電話：04-37061157

電子信箱：e-2330@mail.kl2ea.gov.tw



受文者：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1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3540117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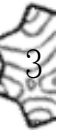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六 (A09030000E_1135401177_senddoc1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「全國高級中等學校113學年度各類學生技藝競賽報名相關事宜」，請依說明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教育部辦理每學年度之工業類、農業類、商業類、家事及海事水產類等5大類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技藝競賽，為利統計各類報名情形，特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協助建置「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技藝競賽資訊平臺」線上報名系統。
- 二、為確保本系統資料之正確性及時效性，請各校配合查填競賽所需之學校基本資料（如承辦單位聯繫資訊、各競賽組教科書版本調查、競賽規則修訂意見調查表等），並完成前揭資料之驗證，俾利後續參賽事宜之推動。
- 三、依據「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技藝競賽實施要點」第9點規定：「學生具備下列資格之一者，得參加技藝競賽：
（一）學校（包括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校）專業群、科、綜合高中專門學程之應屆畢（結）業學生。（二）參與高級中等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，且其實驗教育計畫



課程所屬類型為技術型之應屆畢（結）業學生。前項學生，不包括延修生。」爰本案適用對象為設有「專業群科（含進修部）」、「綜合高中學程」、「實用技能學程」或「建教合作班」之高級中等學校（僅設普通科者，免查填）及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校；得透過學校報名參賽之學生，尚包括參與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而同時取得各該學校學籍之學生。

四、承上，請有意報名參加113學年度各類學生技藝競賽之高級中等學校，依本競賽期程規劃，完成下列事項：

- (一)報名期限：自113年4月15日（星期一）上午8時起至113年5月3日（星期五）下午5時止，請至「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技藝競賽資訊平臺」之報名系統，完成報名資料及驗證，以維護學生及學校權益。
- (二)系統帳號及密碼：第1次登入系統，帳號及密碼均預設為教育部訂定之學校代碼（共6碼），為確保資訊安全，請順利登入系統後，立即修改密碼；其報名系統網址為 <https://signupsci-me.k12ea.gov.tw>。

五、前揭系統平臺除提供操作手冊外，亦提供線上填報作業之影音教學影片；若有系統操作相關疑義，請洽詢113學年度各類技藝競賽執行學校，相關聯絡資訊如下：

- (一)海事水產類：國立臺灣海洋大學附屬基隆海事高級中等學校，實習處電話：02-24633655-700。
- (二)家事類：國立嘉義高級家事職業學校，實習處電話：05-2259640-1500。
- (三)農業類：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附屬桃園農工高級中等學



校，實習處電話：03-3333921-600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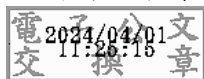
(四)工業類：臺中市立臺中工業高級中等學校，實習處電話：04-22613158-7000。

(五)商業類：國立基隆高級商工職業學校，實習處電話：02-24567126-240。

六、檢附「全國高級中等學校113學年度五大類學生技藝競賽網路報名作業流程及期程規劃一覽表」1份。

正本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(不含特教)、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